

深圳市龙岗区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

深龙编〔2016〕6号

关于区建筑工务局增设内设科室等事项的批复

区建筑工务局：

来文收悉。经区编委 2016 年第一次会议研究，同意你局增设前期计划三科，设 1 正 2 副共 3 名领导职数，增加事业编制 6 名，人员经费由区财政核拨。主要负责区重大项目、紧急项目等政府投资项目前期阶段的建设管理工作。

此复



抄送：旭敏同志；区财政局、区人力资源局。

深圳市龙岗区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

2016年3月10日印
